

## 20140704 島國前進志工大會@高雄武德殿 黃國昌老師部分

謝謝各位的問題，我盡量在我能夠能力範圍之內，比較簡短的答覆，因為時間有限，我可能再來希望各位能夠分組別，彼此認識一下，那當然並不是迴避各位的問題，因為其實今天各位的問題匯整起來如果真的要講的話，可能要講三個小時，才可以把很多事情談得滿清楚的，那各位相信我，我是有辦法拿起麥克風就跟你們講三個小時。

ok好，那個為什麼挑公投法的這個議題，可能跟島國前進這個組織在成立的想法、短期的目標是有關係的，在整個運動告一個段落以後，我相信這個運動帶給很多人民的震撼，或者是很多人或許沒有這個運動，就已經累積的不滿的是說，我們事實上對於切身我們自己，會影響我們自己現在乃至於未來的生活，很多重要的政策，事實上是無能為力，也就是當你選舉的時候，票投了，授權出去了以後，接下來他們要幹什麼，我們會感覺到很無助，我們好像不能夠去管他們，他們愛幹嘛就幹嘛，他們像是脫疆的野馬，沒有辦法去被處理。

那因此，簡單的來講，在運動完了以後，有人說，代議民主的失靈，對於代議民主的失望，從長程的目標上面來看，我們永遠都會希望說，我們能夠在下一次的選舉的時候，選出更好的人，那我們在選他的時候，感覺他是比較好的人，但是後來時候時間上面的檢驗，發現那個人會讓我們失望，在制度面上面，要矯正代議民主的缺失，讓人民的力量能夠直接的累積起來，去做要那一些代議士、那些政客做我們要他做的事情，或者是去禁止他做我們不想要讓他做的事情，在制度面上面，憲法給我們兩個權利，直接的民權，一個是公民投票，這是對事；一個是對人的，就是罷免。

就公民投票制度本身，不管是立法原則，創制性的公投，還是重大政策複決性的公投，事實上都是我們去矯正目前代議民主失靈一個非常重要的武器，那這個武器，大家今天坐在這邊，我相信各位都知道是被徹底地癱瘓掉了，為什麼被徹底地癱瘓掉了？剛剛有朋友提到說，提案的門檻太高、連署的門檻太高、有公審會還有50%投票門檻的限制，本來是一個我們去矯正代議民主、去矯正這些代議士的行為非常重要的憲法武器，但是在法律，也就是《公民投票法》的層次當中，被徹底地空洞化掉，我剛剛所提的那四個，事實上都是空洞化我們這個憲法的直接民權非常重要的障礙，而這四個障礙當中，我可以跟各位報告的是說，最嚴重的事情就是50%投票門檻的限制。

前面三個事實上是很困難，但是不是沒有辦法突破，譬如說在我們合理的預期範圍之內，我們覺得突破第一個階段十萬，雖然很辛苦，正確來講是九萬，千分之五，按照目前的選舉權人數，上一次總統副總統大選的選舉權人數來去計算，大概是我九萬，這個達成絕對沒有問題。

公審會的障礙，以目前我們所設計的公民投票的題目，即使是現在的公審會，找不到任何的理由可以否決，找不到任何的理由可以否決，那你說，他不跟你講道理，他就是把你否決，那怎麼辦？那我只能夠說，如果是到那個狀況的話，可能是證明了這個政府已經陷入了瘋狂的狀態，整個臺灣的社會已經不是理性的社會，那這個時候，即使連像我這麼溫和的人(笑)，都會鄭重的，還是各位不覺得我溫和(全場笑)，沒有，你們可以去探聽一下，就是在很多衝組的眼中，我是鴿派當中的鴿派，超級鴿派，非常溫和的人，蛤？

那即使是像我這麼溫和的人，我可能都會跟大家講說，或許革命的時間到了，我很難想像，作為一個法律人，那個理由是寫不出來的，沒有可能被否決，我可以跟各位打這個賭，下這個包票，那如果真的被否決的話，我會第一個衝到公審會當中，真的是號召大家癱瘓那個政府的時候，因為我們這麼辛苦的，用體制內的程序，想要改變這個國家的制度，面對的是一個完全不理性的回應，那這個時候，這個政府清楚的跟我們講，他是不講道理，跟他講道理是沒有用的。

那第三個階段，會滿困難的，六個月5%，九十萬，之前曾經做成功這件事情的，有，只有政黨，民進黨做成功過，國民黨做成功過，都達到5%，在六個月之內，但是NGO團體從來沒有成功過，最有名的就是美牛的連署，就有關於那個時候進口美國毒牛肉的連署，那個時候時間還沒到，他們就宣布放棄了，他們對外公布的份數是他們連了三十六萬，三十六萬，在六個月之內要5%九十萬非常困難，非常困難，我可以跟各位講，一定要有組織才做得出來。那因此我們現在為什麼要開始做組織，理由就在這裡，在未來真正需要時效性，需要全國大規模動員的運動，做準備。

那真正困難的是什麼，真正困難的就是，我們真正要挑戰的那50%的門檻，我剛剛講的那四個限制，都是我們在要求補正公投法的時候，我們要求要去改的對象，這個沒有問題，但是我們在進行公民投票立法原則創制性的公投的時候，我們受到一案一事項的限制，一案一事項就是一個公投案只能處理一個事項的限制，所以我們把它寫得很保守，挑最困難的東西。

那或許有一些朋友說，欸，那為什麼，你們這樣廢了50(%)，可能會落入馬政府的下懷，他們可能會覺得很高興，然後怎樣怎樣，就是那個論述等一下為廷會有比我更精采的分析，那不過我就簡單講一件事情是，如果那個假設跟那個計算是正確的話，我就沒有辦法理解一件事情，那國民黨現在為什麼要擋修公投法？如果去除50%的門檻，是正中他下懷，對他是有利的，他現在有立法院的多數，民進黨也說要改公投法，那國民黨為什麼不出來表明改公投法，為什麼要這麼大費周章的做一場假戲，現在就可以改了，現在國民黨跳出來喊說，我要修50%公投的門檻，民進黨會反對嗎？民進黨說：不對不對，這其中必有詐(全場笑)，他只要跳出來喊，那就好了啦，我們馬上就可以改了，幹嘛做得這麼扭捏作態？這是他絕對不會改，他絕對不會改，除非展現民意，他絕對不會改。

為什麼他要癱瘓我們行使公民投票權利的可能性，他在癱瘓行使公民投票權利的可能性，他還要讓各位所有的人民產生一個情緒，什麼情緒？我們畏懼，而且開始討厭公投，聽到公投就覺得說，啊哩麥嘎挖供嘿，供嘿謀效，今嘛欸烏籠公投法，啊哩氣母嘿攏謀效(台語)，那各位冷靜的想一想，在這樣的情緒下面，最後的結果是什麼？就是我們一個最重要的憲法的武器徹底被癱瘓掉，當大家不再討論公投、不再想要行使公投的權利，那也覺得要去改公投法這件事情遙遙無期，從2003年烏籠公投法成立到現在，說要補正公投法的這個目標已經很多團體都提了，大家也試過各式各樣，去國會施壓、去國會遊說，很現實的情況是，當你沒有實力的時候，你去國會施壓、你去國會遊說，那些政客就是不會理你，你要他簽承諾書，我收到承諾書以後，我看一看，哈哈大笑兩聲，丟到垃圾桶，我連回都不回你，我為什麼不回你，因為你沒有實力嘛，我幹嘛要回你？當我不覺得說我不回你，你有可能讓我落選，你沒有那個實力的時候，我為什麼要理你？

對於島國前進來講，如果要補正公投法的這個運動訴求，我們可以做得很簡單，所謂很簡單就是，我在台北，盛大的召開一個記者會，找了很多權威的學者專家，把公民投票狠狠的批判一頓，說公投法應該要補正、要修正，剛剛講的那四件事情都要處理，做完了，給你一天的新聞，接下來你具體的行動在哪裡？你具體的策略在哪裡？做完一天新聞了以後，馬政府不理你，國民黨的立委不理你，你改變的可能性在哪裡？

我們現在在做補正公投法連署的事情，一方面是在體制內，要課予那些立法委員修法的義務，另外一方面我們也在累積什麼，我們在累積到時候要動員的時

候的實力，當我們的實力累積得越來越強的時候，在國會那邊的立法委員，他們的壓力就會越來越大，我如果今天把一百萬份、兩百萬份的連署書在立法院門口，號召所有這一百萬、兩百萬連署的人出來，把整個立法院團團圍住，我只要你們一個清楚的答案：修不修法？不修法，我們接下來不僅啟動正式的程序，開始要舉行，要求舉行補正公投法的公民投票，同時我也很清楚在讓那些立法委員知道，2016年一定讓你落選，我們未必有能力讓你當選，但是我們最起碼要有那個實力，我要讓你落選。你必須要有那個實力，才能夠累積真正修法的動能。

那至於說，各位可能會想說，推動修憲、制憲，這些都是重要的目標，我承認，但是各位只要想一件事情是，如果我們連修一個法律的實力都沒有，現在在談說，我們要修憲、要制憲，我都同意啊，啊你要跟我講你的策略是什麼嘛，你具體的行動步驟是什麼？先不要談制憲，就談修憲，四分之一以上立法委員提議，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四分之三以上同意，同時再接下來舉行公民投票，不是普通50%門檻，是絕對50%的門檻，什麼叫絕對50%的門檻？是，不是要有九百萬票出來投票，是要有九百萬票贊成票，那個門檻比現在的公投法的門檻還要更嚴格，那這個門檻放在哪裡？這個門檻放在憲法裡，那你說這個憲法太嚴格了，不合理，那我們要修憲，那下一個問題是說，修憲我同意，修憲的要件我剛跟各位報告過了，那你要告訴我說，你要修憲，你要讓這部憲法要修正，成功的可能性，你的策略在哪裡？

那事情我們是一步一步做啦，就是我個人，我自己的習慣是說，我不太會...不要說好高騖遠，就是說我們做事情分短期、中期、長期的目標，那重要的事情我們先做，一方面累積自己的實力，創造改革的空間、創造累積的實力，這部法如果有可能修正成功的話，下一部瞄準的就是什麼，下一部瞄準就是憲法。

那當然也有朋友說，這些法律制度面上面的改革都是技術性，徒法不不足以自行，整個公民社會的品質要改變，這個我都同意，我們在推動補正公投法的過程當中，希望所有的伙伴一起來參加的，就不是單純的只是簽連署書，而是那個過程，我們在每一次的街頭短講的過程當中，在說服大家來參與這個運動，支持這個運動理念的過程當中，我們同時也在訴說著我們對於民主的想像，我們對於代議民主的不滿，我們對於憲法權利的尊重。那在這個過程當中，不斷地都在進行什麼，都不斷地都在公民教育。

當然我也贊成要進行更深層的公民教育，這個跟推動制動的改革是相輔相成，

必須要同時並進，那只有整個公民社會的體質開始慢慢改變，整個國家制度的變革才有可能變得什麼，越來越好。那因此我們在推動制度變革的過程當中，表面上看起來像是在推動制度變革，實際上面在做，我們也正在做什麼，公民教育，不是只有在學校裡面的憲法課程、行政法的課程、法學緒論的課程或政治學的課程才去要講這些，這些重要的觀念我們應該要有的權利，如何改變的可能性，我們在每一次的活動當中，不管是街頭的短講、定點的連署、掃街的活動、社區裡面的座談、戶內戶外，我們一直都在進行什麼，這樣的事情。

那這也是為什麼我們希望說，能夠是很直接的面對面走到大街小巷，走到人群裡面當中去做這件事情，而不是說，那我要推動整個運動的理念很簡單，我就一天到晚在臉書上面po文就好，就我一天寫一篇文章，《公民投票法》為何應該需要修改之一、之二、之三，我寫到之一百，那當然這些論述的工作是不是要做？當然要做，但是我可以跟各位很負責任的報告，這些論述的工作老早就在做，早就做，做了好幾年了，我們連公民投票法的修正草案都寫出來，我當初拿公民投票法的修正草案去拜託某一個黨團提案的時候，他們冷冷的跟我講一句，說這問題很冷，沒有人在意，不要提啦，謀效啦，麥過啦(台語)，我講的不是國民黨團。

那最後，中長期的目標，我自己心裡面當然有我自己心裡面的想法，但是我覺得島國前進作為一個團體，我們在招募新的工作伙伴的過程當中，每個工作伙伴加入這個團體當中，我們會為了一開始大家都同意的共同訴求進行努力，但是在接下來的過程當中，對於很多重要的政策議題的設定，我們都會希望工作伙伴都有自己的想法，能夠給我們input，因為我們在做這件事情的過程當中，我們自己本身也在實踐民主，因此島國前進他中期的目標、遠程的目標，你說我們這些人有沒有想法，當然有想法，但是我會說可能，我會比較傾向於不需要在這個時候講得那麼快，或講得那麼那個直接是因為說，這些中期長程的目標是有可能我們共同去什麼，共同去形塑，一步一步把路踏出來。

那至於帶臺灣走出去，把格局放大，在世界上發現臺灣，讓世界看到臺灣，那個其實不需要島國前進，每一個在你們現在的工作崗位上，你就有可能去做這樣的事情，每一個人就有可能去做這樣的事情，那每一個人他可能按照自己的專業不同，在他自己的專業領域上去做他擅長的事情，把這件事情給做出來。那對於我自己來講，我是一個法學者，我能夠做這件事情的方式就是在國際上面發表以臺灣為主體的論文，那在世界上面看到臺灣，說啊，看到臺灣，在這個研究領

域當中，能夠做出這種水準的研究，那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學者做不出來的，那這個就是臺灣的軟實力。

那臺灣現在面臨最大的問題也如同各位所了解的一樣，就是過度向中國依靠，在過度向中國依靠的過程當中，我們不斷地在向下沉淪，而不是在向上提昇，那以臺灣的學術界來講，我可以很誠實的跟各位報告，臺灣的學術界現在正在面臨集體墮落的狀態，因為不需要做好的研究，只要願意投共，吃香的喝辣的，跟他們鬼混，哪需要做什麼研究，配合他們的政治時程去講一些鬼話，太陽花可以看成香蕉，那你就知道那個層次有多low了。那你如果說這樣的情況之下，你要讓世界上去看看到臺灣，那是不可能的事情。

那對不起，因為時間上的關係，可能就島國前進本身的組織跟為什麼要推公投法這件事情，我就先跟各位簡單的報告到這裡，那接下來的部分，我們是不是就歡迎為廷，請為廷繼續把我剛剛沒有講完的部分做闡釋。

陳為廷：暫時把麥克風交給飛帆。

林飛帆：他還在不爽，你真的不回答嗎？你是...我讓你回答，我還是把麥克風交給陳為廷。